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资标的名称：常州牡丹新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常州牡丹新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减资金额：常州牡丹新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拟减资人民币34,000万元，常州牡丹新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拟减资人民币36,000万元

一、减资概况

常州牡丹新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新龙”）和常州牡丹新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新兴”）是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新龙成立于2016年6月22日，法定代表人史荣飞，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67,500万元；牡丹新兴成立于2017年5月16日，法定代表人史荣飞，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57,000万元。

根据牡丹新龙和牡丹新兴实际业务发展情况，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公司拟将牡丹新龙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7,500万元减至人民币33,500万元，拟将牡丹新兴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7,000万元减至人民币21,000万元，两家公司减资后均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9年3月6日，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减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名称：常州牡丹新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6号楼509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67,5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史荣飞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22日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道路、桥梁的建设、经营（限额以上基础设施外）；园林绿化；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养护维修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企业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电气机械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牡丹新龙资产总额人民币67,101.6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7,091.70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0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39.00万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牡丹新龙资产总额人民币69,308.94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8,719.35万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人民币0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60.17万元。

（二）公司名称：常州牡丹新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商业广场1幢2006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57,000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史荣飞

成立日期：2017年05月16日

经营范围：从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建筑工程总承包；房屋装饰；房地产开发经营；养老管理咨询；旅游信息咨询；节能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办公通讯设备维修；酒店管理咨询，工程项目咨询；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纺织品、日用百货、文化体育用品、计算机软硬件产业及外围设备、建筑材料、塑料制品、农副产品（粮食除外）、纺织原料、矿产品、金属材料、橡胶制品、纸浆、节能环保产品、木材及木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焦炭、燃料油的进出口及批发业务（不涉及国营贸

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牡丹新兴资产总额人民币63,171.29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3,128.47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0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28.47万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牡丹新兴资产总额人民币64,567.15万元，净资产人民币64,381.00万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人民币131.95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252.53万元。

三、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事项系根据牡丹新龙和牡丹新兴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而减少相应的注册资本，有利于公司资金统筹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减资事项不会改变牡丹新龙和牡丹新兴的股权结构，本次减资完成后，牡丹新龙和牡丹新兴仍为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